

关于进一步规范城区各类垃圾分类投放的通告

为保障我县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顺利推进，县环卫中心创新各类垃圾收运处置模式，不断健全城区各类垃圾分类投放机制，倡导广大市民提高垃圾分类意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甘肃省城市餐厨废弃物处理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现就城区各类垃圾分类投放通告如下：

一、临街铺面、居民住户须将生活垃圾分类收装好，听到车载录音通告后，自行把垃圾投放到收集车上，不得将垃圾随意丢弃，以保证街道干净整洁；同时倡导居民住户将大包生活垃圾就近倾倒入五个城区生活垃圾压缩站（分别位于御怡园对面、公安局对面、高铁站附近、秦南路、西川小商品城隔壁）。

二、餐厨垃圾产生单位应当将餐厨垃圾单独收集、干湿分离，禁止“干湿混倒”、乱排乱倒、偷排偷倒；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私自收集、运输、处理餐厨垃圾。

三、生活垃圾和餐厨垃圾根据“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和“谁产生、谁付费”的原则，按照定点收集，有偿代运，应收尽收的方式统一收集并进行无害化处置，目前缴纳垃圾代运费和处置费有困难的生产经营者，可先行在我中心登记备案，申请缓缴或分期缴纳代运费和处置费。

四、建筑垃圾须清运到指定的消纳场所。

五、欢迎社会各界通过电话或“随手拍”等方式举报不文明投放各类垃圾的行为和事件，并及时反馈我们，我们将积极联合相关职能部门进行查处，并通过电话测评群众对整改情况的满意度，联系电话：0938-8871155 0938-6525330

“清洁城市、从我做起、从点滴做起”，倡导城区各居民住户、临街铺面、餐饮门店将各类垃圾按规定分类投放，争做文明秦安人，积极参与到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中来，共同呵护我们美好的家园。

秦安县城环境卫生治理服务中心

2023年3月10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